

桃園市立中壢高商 111-2 綜合高中一年級職業試探

「ONE DAY 職業探索趣」校內講座個人心得比賽辦法

1. 辦理宗旨：為鼓勵同學參與講座後回顧、反思印象深刻或引起共鳴之演講、工作坊、同儕學習過程或個人成長等面向撰寫一份完整的心得感想。
 2. 參賽方式及資格：以個人為單位，參與 5 月 3 日職業試探講座之同學必須參賽。
 3. 撰寫格式：紙張為 A4 大小限一面，內文標楷體 12 號字、標題 14 號字**粗體**，搭配至少 1 張與活動相關之照片、。
 4. 題目：從職業試探講座帶走的三件事
 5. 內容：300-350 字為限，須抄題；右上角請繕打班級、座號、姓名，
例：綜高一二 45 號 李小評
 6. 繳交日期：5 月 24 日(星期三)17:00 前繳交「職業試探講座心得」電子檔 email 至各班導師電子信箱，電子檔名為：班級座號姓名-職業試探講座心得，
例：61245 李小評-職業試探講座心得
- 缺交作品或作品未完善者，需要至教務處報到進行愛校服務呦！
7. 評分方式：延請教務處主任及組長共同評閱，依內容及完整性進行評選。
 8. 獎勵方式：
凡參加講座者，各班擇優挑選 2 份優勝作品，各給予獎狀及獎勵。
 9. 其他：
(一)得獎作品將做為歷屆學弟妹之示例範本及刊載於學校重要活動及文宣品等。
(二)請學生妥善保存心得報告與檔案，以供學習歷程檔案使用。

